

二〇一六年赣州市南康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说明

1、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481218 万元，比一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预算 365000 万元增加 116218 万元，主要原因：一届人大三次会议后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预算减少 14300 万元，上级补助增加 120697 万元，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29761 万元，省批复 2015 年决算增加 2015 年结余 1169 万元，加调入资金减少 781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 1500 万元，合计增加财力 131012 万元。而上解支出、债务还本、调出资金、结转下年上级专项分别比一届人大三会议通过预算增加-26 万元、14300 万元、520 万元，合计为 14794 万元，两项扎差后剩余财力 116218 万元安排了支出。上述财力安排除上级转移支付和置换政府债券额度外，其他财力安排已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区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

2、公共安全支出增长 45.5%，主要是 2016 年兑现了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提标的警衔津贴。

3. 科技支出 3934 万元，主要是将原在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的支持企业科技创新奖励扶持资金改在了科技支出科目列支。

3、交通运输支出 12220 万元，增长 187.3%，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车辆购置税增加 4921 万元及本级安排公共交

通运营补助资金 1113 万元。

4、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10934 万元，下降 46.6%，主要是将支持企业科技创新等奖励扶持资金改在科技等科目列支。

6、金融支出 2444 万元，增长 2043.9%，主要是 2016 兑现了农商行奖励资金。

7、住房保障支出 19273 万元，下降 51.4%，主要原因是土坯房改造实施完毕，相应减少土坯房改造上级补助资金及本级配套资金。